



charlesc
資深網路工作者

做好基礎建設， 「創意、加值」，就讓 民間去做！

受到國際間開放熱潮的影響，近半年來，政府單位莫不積極朝向「政府資訊開放」而努力。但把資料上網就是「開放」嗎？是不是所有資料都需要被開放？開放的格式、內容又應掌握哪些原則？

呼應各國政府朝向資訊透明化的開放趨勢，臺北市政府仿效紐約、倫敦市開放市政資料供第三方介接使用，在8月底前開放了150種資料供市民使用，相較於以往政府單位多以更新周期長、非即時的靜態資料為主，臺北市政府推出的開放資料多是即時更新的資料，在資料品質上已有提升，但Open Data最關鍵的核心還在於開放格式的問題。

Open Data的五顆星等級

「由於Open Data是比較新的概念，許多人以為把資料放上網就是開放了，但這只是最基本層次的開放。」資深網路工作者charlesc提及，WWW（全球資訊網）的發明人伯納李（Tim Berners-Lee）曾針對Open Data的發展脈絡做了一個簡單的五顆星等級分析（資料等級越高，就代表資料運用的程度就越便利）：

- ★ 資料已放上網路且開放授權，但格式不統一；
- ★★ 提供結構化的資料（例如Excel資料表格，而不是掃描後的圖檔）；
- ★★★ 使用非專屬的格式（例如CSV、逗號分隔的文字檔案，而非Excel）；
- ★★★★ 使用URI來標定資料，讓人/機器可以直接標示/存取/運用資料集裡的每一個單筆資料；
- ★★★★★ 將資料與其他資料進行連結，建立/提供脈絡。

charlesc進一步說明，以國內的政府網站來說，大部分資料都已經在網站上，但多半會做一些限制（比如不得為營利之用），或是開放出來的資料是以圖檔或PDF形式呈現，限制了資料的存取與運用。

更好的一個層次（三顆星）是用非專屬的格式來釋出，像美國一些政府網站基本上都是兩顆星或三顆星以上，當然並不是所有資料都需要這樣被處理，也並不是每個機構或每筆資料都有這樣的條件，還要看資料本身或屬性需不需要做到最高的等級。

開放原始資料，讓使用者自由使用

其實對政府來講，只要做好基礎建設，將資料開放出來，然後讓民間去做加值運用。charlesc指出，目前的問題並不只是政府沒有提供正確的資訊、足夠的資訊，更是民眾找不到資料、看不懂資料，民眾只能依照官方詮釋資料的方式去看這些資料跟圖表，其實應該可以讓使用者自由使用；但如果想要不同的分析方式，就必須要有原始資料，才能自己做出分析。

charlesc以自己的經驗說明：去年9月選舉期間，台北市選舉委員會就將各區投開票所的資料放在網路上供民眾查詢及下載。但因為資料檔案是「.doc」的格式，無法直接拿來做運用，因此他先將資料整理為格式化的「.csv」檔案，然後組合成一個使用簡便的列表與查詢系統，以及催票活動。加值後的應用介面不僅更為美觀、查詢更便利，其實也是鼓勵大家去投票的一個選舉前的活動。這樣的應用就是以政府提供的資料為基礎，然後做加值及運用。

在推動Open Data的做法上，charlesc也提出具體建議，「其實可以參考無障礙網站的做法，像是透過無障礙標章的方式來推動Open Data五顆星標章，而政府網站一定要做到二顆星之類的方式來鼓勵政府單位；或是運用獎/補助非營利組織做無障礙網站的方式，協助非營利組織導入Open Data，應該會有所幫助。」